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顏惠儀
電話：04-7531930
電子信箱：may31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402258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遴選簡章、遴選人數表及同意書報名表各1份（共3個電子檔）
(376470000A_1140225853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_1140225853_ATTACH2.pdf、376470000A_1140225853_ATTACH3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縣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輔導員遴選簡章1份，請轉知並鼓勵教師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設置及組織運作要點辦理。
- 二、114學年度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輔導員遴選，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114年7月4日止(郵戳為憑)，請備妥相關文件，並於資料袋正面註記「輔導員報名表」，逕送本府教育處學管科(50001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7樓)。
- 三、檢附遴選簡章、遴選人數表及同意書報名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(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